

2016年望花区直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表

望花区朴屯街道

附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望花区朴屯街道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69.05	一、一般公共服务	163.67
二、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40.00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3.67
三、纳入预算管理的专项收入		行政运行	163.67
四、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20
五、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民政管理事务	112.62
六、其他收入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12.62
七、上年结转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1.58
八、其他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1.58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24
		医疗保障	11.24
		行政单位医疗	11.24
		四、住房保障支出	9.94
		住房改革支出	9.94
		住房公积金	9.94
收入总计	409.05	支出总计	409.05

附表2: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 望花区朴屯街道

单位: 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类/款/项)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纳入预算管理的专项收入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其他非税收入	上年结转	其他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63.67	123.67	40.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3.67	123.67	40.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63.67	123.67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20	224.2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112.62	112.62							
208		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12.62	112.6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1.58	111.58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1.58	111.5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24	11.24							
210	05		医疗保障	11.24	11.24							
210	05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4	11.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4	9.9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94	9.9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94	9.94							
			合 计	409.05	369.05	40.00						

附表3: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望花区朴屯街道

单位: 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类/款/项)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纳入预算管理的专项收入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其他非税收入	上年结转	其他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63.67	123.67	40.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3.67	123.67	40.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63.67	123.67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20	224.2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112.62	112.62							
208		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12.62	112.6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1.58	111.58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1.58	111.5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24	11.24							
210	05		医疗保障	11.24	11.24							
210	05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4	11.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4	9.9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94	9.9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94	9.94							
			合 计	409.05	369.05	40.00						

附表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望花区朴屯街道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6年预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类/款/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63.67	123.67	40.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3.67	123.67	40.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63.67	123.67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20	224.2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112.62	112.62	
208		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12.62	112.6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1.58	111.58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1.58	111.5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24	11.24	
210	05		医疗保障	11.24	11.24	
210	05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4	11.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4	9.9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94	9.9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94	9.94	
			合 计	409.05	369.05	40.00

附表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望花区朴屯街道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369.05	一、本年支出	369.05	369.05	0.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9.05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67	123.67	
(二)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20	224.20	
		(三)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24	11.24	
		(四) 住房保障支出	9.94	9.94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69.05	支出总计	369.05	369.05	0.00

附表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望花区朴屯街道

单位: 万元

项目	金额	
	2016年	2015年
“三公”经费合计	0.00	5.56
1. 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接待费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5.56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56

附表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 望花区朴屯街道

单位: 万元

经济科目		项目类别	总计
类	款		
		合计	369.0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70
	01	基本工资	44.91
	02	津贴补贴	37.97
	03	奖金	3.74
	04	社会保障缴费	18.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
	01	办公费	1.08
	08	取暖费	20.70
	26	劳务费	8.4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4.14
	02	退休费	111.58
	11	住房公积金	9.94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62

